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6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秦志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31,140,066.94	2,216,612,020.07	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890,672.32	257,581,593.61	-3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694,674.99	155,576,133.01	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257,767.01	215,743,541.42	-13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2	-3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2	-3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1%	10.93%	-5.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29,356,251.04	5,996,244,121.23	-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04,803,855.83	2,993,279,635.26	7.07%

注释1:本报告期扣非后净利率为7.27%,同比增加0.38个百分点;

注释2:按新会计收入准则,上述收入还原至去年同口径后,收入24.06亿,同比增长15.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525,56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07,284.5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583,094.8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88,53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8,45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8,682.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75	
合计	4,195,997.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3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南	境内自然人	9.97%	79,706,590	69,340,000		
陈希	境内自然人	9.90%	79,120,000	69,340,000		
陈泽民	境内自然人	9.29%	74,237,589	55,678,192	质押	21,000,000
EAST JOY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2,000,000	0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2,000,000	0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9.01%	72,000,000	0		
贾岭达	境内自然人	8.61%	68,800,000	51,6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3%	18,614,710	0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2016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8,060,0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7,012,45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EAST JOY ASIA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7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0
陈南	20,366,590	人民币普通股	20,366,590
陈希	19,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614,710	人民币普通股	18,614,710
陈泽民	18,559,397	人民币普通股	18,559,397
贾岭达	1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0
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明河2016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6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12,459	人民币普通股	7,012,4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陈泽民、陈南、陈希、贾岭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EAST JOY ASIA LIMITED的股东为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和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的股东为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和EAST JOY ASIA LIMITED,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的股东为贾岭达,陈希;陈泽民先生和贾岭达女士为夫妻关系,陈南先生、陈希先生为陈泽民先生之子,陈南先生和陈希女士为夫妻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金额	本报告期期初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账款	487,124,058.47	307,804,787.48	179,319,270.99	58.26%	主要是受春节时间后移,商超客户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642,393.96	14,320,418.66	-10,678,024.70	-74.57%	主要是受客户减少票据结算货款所致,有利于公司资金周转加快;
长期股权投资	130,192,862.92	94,569,314.67	35,633,548.25	37.68%	主要是本报告期纳细供应链(上海)有限公司进行再融资,信低提高,公司享有的其他权益变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951,280.91	153,228,303.93	-63,277,023.02	-41.30%	主要是本报告期保理公司设立款已完成验资程序,不再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合同负债	419,690,212.68	746,951,269.40	-327,261,056.72	-43.81%	主要是受淡旺季影响,期末环比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4,559,727.65	97,103,665.03	-42,543,937.38	-43.81%	主要是受淡旺季影响,期末环比预收货款销项税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50,473.37	-311,766.44	-138,706.93	-44.49%	主要是本报告期少数股东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化说明
销售费用	378,447,692.88	541,775,024.23	-163,327,331.35	-30.15%	主要是依照新收入准则要求,运费调整至营业成本,商超费用对冲了营业收入所致;还原至同期口径后销售费用为548,826,517.28元,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1.63%;
财务费用	-2,816,512.26	597,871.92	-3,414,384.18	-571.09%	主要是本报告期经营业绩较好,银行资金增多,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4,573,921.49	14,569,004.94	10,004,916.55	68.67%	主要是报告期增值税留抵退税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8,713,859.83	105,866,447.00	-97,152,587.17	-91.77%	主要是前期转让全生安牧股权收益较高,刚除股权转让影响,本报告期进行现金管理、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88,534.77	-	-4,488,534.77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的金融产品的股性期面浮亏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221,068.21	-5,849,395.16	3,628,326.95	62.03%	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827,626.72	2,219,720.98	-1,392,094.26	-62.71%	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取供应商合同违约金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56,795.20	376,840.32	-320,045.12	-84.93%	主要是本报告期与业务经营无直接关系的零星支出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化的情况及原因: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重大变化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57,767.01	215,743,541.42	-297,001,308.43	-137.66%	①收入端:2020年1季度受疫情影响,销售回款显高于往期; ②支出端:2019年猪肉涨价,公司大量囤肉提前支付货款,使2020年第1季度货款支出减少;2021年农历春节延后,使部分采购货款延迟至2021年第一季度支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90,765.15	-260,636,041.37	96,245,276.22	36.93%	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理财产品较去年减少,同期存在处置子公司股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45.44	488,478,888.89	-488,957,234.33	-100.10%	主要是本报告期现金状况良好,未发生银行借款业务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希、陈南、陈泽民、贾岭达、CHAMP DAY INVESTMENT LIMITED、EAST JOY ASIA LIMITED、SUPER SMART HOLDINGS LIMITED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公司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确实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本公司的动人及股东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控股人股东均出具了《不予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会投资或经营与本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也不会与公司有相同、相似业务的其他企业任职。	2007年07月30日	长期	均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超期履行履行情况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0	75,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000	15,00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合计		100,000	95,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南

2021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4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2、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1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5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玉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7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2018年发布的新租赁准则。本次执行的新租赁准则主要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均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需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或本期当期损益;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自2021年1月1日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编制2021年1月1日以后的公司的财务报表。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执行新租赁准则预计不会导致公司租赁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8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全食品"、"公司")于近期共收到政府补助26,766,733.41元。具体情况如下:

三全食品子公司成都全益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全益")、天津全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全津")、佛山全瑞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全瑞")、郑州全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全新")为安置残疾人员就业的福利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的规定,经主管部门审核批准,成都全益收到增值税退税20,234,640.00元;天津全津收到增值税退税6,157,800.00元;佛山全瑞收到增值税退税5,462,720.00元;郑州全新收到增值税退税5,614,573.41元。上述补助资金已到账。以上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具有可持续性。

三全食品子公司上海国福龙凤食品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项目化扶持政府补助200,000.00元;杭州三全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杭州市职业能力建设指导服务中心以工代训补贴37,000元。上述补助资金已到账。以上政府补助资金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无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共计26,766,733.41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其他收益。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26,766,733.41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16　证券简称:三全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9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上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zrq.s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陈南先生,财务总监李娜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鸣凯先生,独立董事戴冬斌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效率及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15:00前访问http://rzrq.s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重点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1-041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蒙晋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洁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唐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6,939,535.96	83,254,712.94	11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418,185.89	-186,320,437.05	2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548,456.46	-186,874,202.69	2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5,375,294.04	-997,807,870.35	10.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0	-0.1074	24.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0	-0.1074	24.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	-4.69%	1.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571,247,715.49	29,976,442,157.28	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81,837,372.09	4,022,255,557.98	-3.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613.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290.73	
合计	130,270.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7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43%	388,986,313	0		
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06%	313,215,984	0		
尹光华	境内自然人	7.07%	122,672,068	0		
江伟明	境内自然人	1.63%	28,265,100	0		
邓社广	境内自然人	0.54%	9,309,000	0		
曾鸿斌	境内自然人	0.48%	8,394,250	0		
武汉阿一多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7,860,000	0		
薛同梅	境内自然人	0.41%	7,065,079	0		
王潞	境内自然人	0.33%	5,710,300	0		
东吴基金－上海银行－东吴鼎利602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5,692,97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88,986,313	人民币普通股	388,986,313
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	313,215,984	人民币普通股	313,215,984
尹光华	122,672,068	人民币普通股	122,672,068
#江伟明	28,26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65,100
邓社广	9,3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9,000
曾鸿斌	8,394,250	人民币普通股	8,394,250
武汉阿一多基金会	7,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0,000
薛同梅	7,065,079	人民币普通股	7,065,079
王潞	5,710,300	人民币普通股	5,710,300
东吴基金－上海银行－东吴鼎利6021号资产管理计划	5,692,973	人民币普通股	5,692,9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武汉新天地投资有限公司系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和一致行动人等情形。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江伟明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8,265,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25.44%,主要变化原因为根据参股项目公司开发资金需求,按股权比例给予项目公司股东借款。(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2.53%,主要变化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项目销售结利高于上年同期。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11.97%,主要系本期收回关联企业融资款项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95.17%,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金额大于上年同期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秦晋高

2020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32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月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文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小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03,181,586.05	1,173,152,882.90	5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515,299.11	98,579,652.83	17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7,975,015.64	92,557,098.11	17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1,324,897.08	64,271,504.00	30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136.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11	13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3.05%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60,041,881.49	9,545,248,033.96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19,066,967.90	5,447,076,606.27	4.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74,316.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2,05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713.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11,664.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137.31	
合计	11,540,283.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7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联泓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7%	531,840,000	531,840,000		